

# 中華大學 108 學年度【現役軍人營區】二年制在職專班招生 考生申訴書

姓名		報考 學系		應考證 號碼	
通訊 地址	□□□			聯絡電話	
				行動電話	
申訴事由：					
期望建議：					
申訴人	(簽章)			與學生 之關係	
申訴日期	年		月	日	

此 致

中華大學招生委員會

# 中華大學 108 學年度【現役軍人營區】二年制在職專班招生 成績複查申請表

姓名		應考證號碼	
報考學系		申請日期	
複查科目	複查得分(考生勿填)		處理結果

考生簽章：\_\_\_\_\_

聯絡電話：(\_\_\_\_\_)\_\_\_\_\_

## 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公告後一週內（以郵戳為憑）接受申請複查，逾期概不受理。
- 二、請先將本成績複查申請表及匯票(複查費用)傳真至**03-5377360**(傳真後寄回正本資料)。上述函件請逕寄「30012新竹市五福路二段707號 中華大學招生委員會」收。
- 三、本申請表之姓名、應考證號碼、申請日期複查科目、學系及考生簽章、聯絡電話請逐項填寫清楚。
- 四、每一科複查費用為新台幣50元整，請以現金、郵票或匯票寄之（匯票抬頭：中華大學）。
- 五、申請複查以複查書面審查之總成績或核(累)計分數為限，不得要求重審資料文件或調閱、影印成績相關表件，且同科亦不得連續申請複查。
- 六、不得要求告知命題、閱卷、審查委員之姓名及相關資料。
- 七、若複查結果造成正取生錄取名額多於該學系招生名額，且辦理報到後無正取生放棄錄取資格時，則原正取最後一名改列為備取第一名，原備取名次依序往後遞延，若複查結果有多人改列正取者，仍依上述原則辦理，另複查成績達備取資格者，則原備取名次依分數高低重新排序，若依前述原則仍無法決定錄取順序時，則依招生委員會之決議為準，考生不得異議。

右側資料請完整填寫，貼足郵資

(考生)郵遞區號 .....

地 址 .....

郵 票 黏貼處 平信:8 元 限時:15 元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# 中華大學 108 學年度【現役軍人營區】二年制在職專班招生 退費申請表

報考學系	
姓 名	
身分證字號	
第一銀行 繳款帳號 (共16碼)	1 1 2 4 - 8 1 0 8 - _ _ _ _ - _ _ _ _
繳款方式	(請勾選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ATM 轉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網路銀行轉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一銀行各分行臨櫃繳費
退費理由	(請勾選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報考資格不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繳費但報名資料未寄件
退費地址 (寄退費支票)	□□□---□□ (郵遞區號)  _____
聯絡電話	(住家):  (行動電話):

### 備註：

1. 除上述退費理由外，不得以其他任何理由要求退費。
2. **退費申請期限108年8月20日前傳真至03-5377360 中華大學試務與招生專業化組，俾便辦理退費事宜，逾期概不受理。**
3. 所繳報名費一律扣除**新台幣200元**之郵資、審查行政作業等費用。
4. 本校俟退費行政作業完成後再據以辦理退費，預計9月中旬掛號郵寄支票退還考生。